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映臻
電話：02-24224170 分機222
電子信箱：chenyc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發貳字第1150109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11507P000103_1150109497_115D2000506-01.odt、11507P000103_1150109497_115D2000507-01.pdf）

裝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觀光署為辦理115年清明節連續假期交通疏導計畫事宜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15年3月4日觀旅字第11550003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交通部觀光署為辦理旨揭計畫，需蒐集115年清明節連續假期地方政府辦理之大型活動資訊，供交通部相關單位辦理連假期間交通疏運參考。

三、請貴單位協助於115年3月11日前依式惠予提供於旨揭連假期間（115年4月3日至4月6日）辦理之大型活動資訊；有關「大型活動」定義，建議參考內政部104年11月2日函頒「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要點」第3點有關大型群聚活動之定義辦理。

線

四、隨文檢附內政部「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要點」及「115年清明節連續假期大型活動列表」各1份，回覆資料請免備文逕寄至交通部觀光署旅遊推廣組呂子璇小姐(聯絡電話：

04-23312688分機129；電子郵件：xuan151@mail.tad.gov.tw)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副本：基隆市文化觀光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05 15:04:37